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「繁星推薦」入學及校內推薦作業時程表

日期	參加對象	作業內容
110/11/18	委員會委員	召開大學入學推薦委員會會議，會後公告本校計畫
1/21(五)~1/23(日)	高三學生	學科能力測驗考試
2/18(五)	註冊組	「校內推薦申請表」以書面資料及數位校園於班級公告，並於學校網頁更新
副班長幹部訓練日 (開學一週內)	副班長	幹部訓練宣導說明校內繁星推薦作業流程
3/1(二)	註冊組	大考中心公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，開放成績查詢 有意參加校內推薦者領取申請表(亦可網路下載)
	報名學生	
3/7(一) 3/8(二)	高三參加 繁星推薦 報名學生	依校排序號分時段至註冊組進行繳交資料作業。詳細時程見下方表格 1。報名需繳交資料如下： 1. 校內推薦申請表(需家長、導師簽章) 2. 學生個人成績暨分數百分比對照表影本 3. 學測成績單影本
3/8(二)~3/9(三)	註冊組	資料彙整及審查
3/10(四)	委員會委員	◎ 12:10 召開本校大學入學推薦委員會會議，確定「各校各學群推薦同學名單及推薦優先順序」。 ◎ 15:00 前公告會議推薦結果，並於 15:00 集合獲得推薦資格同學領取「報名資料校對表」。
3/11(五)	高三獲得 學校推薦學生	◎ 13:10 前請獲得推薦資格同學繳交「報名資料校對表」(需家長簽章)至註冊組並完成繳費(新台幣 200 元整；中低收入戶考生 80 元、低收入戶考生全免)。 ◎ 欲放棄推薦資格同學，亦須於 13:10 前繳交「放棄切結書」至註冊組。註冊組於 15:00 前公告放棄推薦名單。
3/14(一)上午	高三補參加繁星 推薦報名學生	◎ 欲遞補繁星推薦之放棄後缺額者，於 13:10 前繳交資料至註冊組。
3/14(一)下午	註冊組 (審核小組)	註冊組審核後，於 15:00 前公告遞補名單，並立即集合同學處理資料校對及繳費事宜。
3/15(二)~3/16(三)	註冊組	學校繳費並上傳繁星推薦學生報名資料。
3/22(二)	大學甄選委員會	◎ 第一至第七類學群公告錄取名單。 ◎ 第八類學群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。
6/8(三)	大學甄選委員會	◎ 第八類學群公告錄取名單。

- 更多繁星推薦相關資訊請參閱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/star111/index.php>
- 表格 1：校內報名繳交申請表報到時段(數字為校排序號，括弧內為校排百分比)

報到時段	3/7(一)	3/8(二)
09:55~10:05	001-008(1%)	049-079(7~10%)
11:00~11:10	009-016(2%)	080-119(11~15%)
12:00~12:10	017-024(3%)	120-158(16~20%)
12:40~12:50	025-032(4%)	159-396(21~50%)
14:00~14:10	033-040(5%)	
15:00~15:10	041-048(6%)	